重庆市渝中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渝中区全面推进社区医院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渝中卫发〔2021〕49号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现将《重庆市渝中区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大家，请按照建设要求，扎实开展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

联系人：张荟、王佳；电话：63706199、63706160。

重庆市渝中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3月16日

重庆市渝中区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

工作方案

为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在总结2020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级评审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卫办发﹝2021﹞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的意义

开展社区医院建设是新时期满足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拓展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内涵，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影响力和社会地位，提升广大基层卫生人员职业自信和归属感，提升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信任度和利用率，从而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构建“供给足、环境美、服务优、上下联、信息通、医防融”的新型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层医疗卫生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发展为主线，以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为出发点，进一步提升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信任度和获得感。

（二）坚持公益性质。坚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和公益性质，加挂社区医院牌子后，原有机构性质不变，机构代码不改，财政补助和优惠政策不缩水。

（三）坚持能力标准。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创建相结合，将达到社区甲级标准作为必要条件，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持续提升服务能力，改善服务质量。

（四）坚持示范引领。以时间服从质量，不追求数量一拥而上，成熟一个加挂一个，坚持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推动基层卫生事业持续发展。

（五）坚持医防并重。坚持医防融合理念，着力解决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两张皮”现象，在加强医疗的同时开展预防保健等基本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合理设置服务场所，优化服务流程，积极推进医防融合发展，形成临床与公卫“两不误、两促进”工作机制。

（六）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短板和本次疫情防控暴露出的薄弱环节，以提供公平可及和优质高效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支撑和引领作用，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堵漏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工作。

三、建设范围与目标

（一）建设范围。社区医院建设主要面向全区所有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鼓励其他性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与建设。

（二）建设目标。到2025年底，建成4家社区医院，成为基层卫生服务标杆，为建设西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示范中心打好基础。

四、建设内容

（一）优化调整资源配置，保障供给足。

1. 加强资源配置。严格按照《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要求，进一步完善房屋、设备、床位、人员等资源配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提档升级，重点健全临床、公共卫生、医技等科室设置。至少建成1个区县级特色科室，且特色科室日均门诊量≥30人次。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和群众需求，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医院规范设置发热诊室和心理咨询门诊。

（二）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实现环境美。

2. 改善医疗环境。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装饰装修标准，统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风貌及内部标识系统。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服务布局。门诊诊室、治疗室、多人病房等区域为服务对象提供必要的私密性保护措施。

3. 改善就医感受。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流程，设置健康管理站，为来院患者及陪伴提供健康管理服务。对医疗机构环境绿化、厕所、食堂、停车、便民设施等进行重点整治，做到卫生厕所布局合理，食堂清洁绿色，停车位数量设置合理，便民服务设施、无障碍设施配备适宜。

4. 改善人文环境。不断优化门急诊、入（出）院、影像检查、上下电梯等关键环节和重点场所的服务流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促进形成良好医德医风。挖掘医疗机构文化底蕴，立足实际凝练、升华适合医疗机构的文化精神、管理理念和核心价值观，加强医疗机构文化传承和创新。

（三）狠抓医疗能力提升，实现服务优。

5. 提升服务能力。提高门诊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提供一般疾病的诊断、治疗、康复、护理服务，至少具备国家要求的66个病种的诊治能力。具备急诊急救能力，设置急诊室，配备相应的急诊救治设备，能提供24小时接诊服务。加强住院病房建设，合理设置床位，主要以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为主，鼓励有条件的设置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等床位，鼓励开设家庭病床，不断提高病床使用效率。提高中医药服务和医疗康复能力，推广中医药综合服务模式，广泛推广和运用中医药适宜技术，为群众提供中医特色服务。强化传染病早发现、早报告能力，规范社区医院预检分诊流程，健全传染病报告制度，提升法定传染病早报告能力，进一步完善防护设施，强化社区医院自我防护能力。

6. 规范质控管理。按照《社区医院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要求，加强医疗质量建设，严格机构内部管理，切实保障医疗质量和患者安全。

7. 强化队伍建设。定期开展“三基”培训和考核，每年选派优秀医务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每万名常住人口应当配置2名及以上全科医生。结合传染病的流行特点，常态化开展医务人员传染病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社区医院在健康体检和日常诊疗过程中早发现传染病的能力。

（四）积极参与“三通”医共体建设，实现上下联。

8. 积极参与“三通”医共体建设。按照《重庆市县域医共体“三通”建设工作方案》（渝医改〔2020〕2号）要求，积极对接上级医疗机构，推动建立目标明确、权责清晰、分工协作的新型城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五）提升基层信息化水平，做到信息通。

9. 推行远程医疗。按照《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国卫规划函〔2019〕87号）要求，加强信息化设施建设和设备提档升级，并注重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和综合管理。与上级医院建立远程医疗信息系统，借助区域影像中心、心电中心和检验检测中心拓展检验检查项目，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和医疗服务整体效率，促进“互联网+医疗”更大范围应用，切实改善群众就医体验。

（六）着力转变服务模式，促进医防融。

10. 做实家医签约。加强精品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建设，至少建成1支精品家庭医生服务团队，不断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内容和形式，推行定点定时签约服务，根据群众意愿开展有偿签约服务，新冠肺炎康复出院人员做到应签尽签。

11.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在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指导下，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衔接，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整合提供服务，切实提升对辖区居民的健康管理水平。

12. 促进医防融合。以人民健康管理为核心，从管理、队伍、服务、信息和绩效等方面推进基本医疗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融合发展，实现对居民“防、治、管”的全方位健康服务。

五、实施步骤

（一）制定方案。2021年3月底前，制定工作方案，全面启动渝中区社区医院建设，完善组织管理，进行全面动员部署。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制定建设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推动创建活动有序开展。

（二）建设整改。2021年3月-2021年9月，已创建甲级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照《重庆市社区医院评价推荐标准（2020年版）》（附件1）开展社区医院建设，在自评自查基础上，针对薄弱环节进行专项整改提升，自评达标后可适时向区卫生健康委申请验收。未创建甲级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积极开展等级创建工作。

（三）验收挂牌。2021年9月-2021年10月，区卫生健康委及时受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创建申报，并按照标准组织开展验收工作。申请验收的社区医院应当两年内未发生经鉴定定性为二级及以上负主要责任的医疗事故，未出现套取或骗取医保资金被医保行政部门处罚，无对外出租或承包内部科室等情况；申请验收的社区医院11项评价指标应当全部达标才能通过验收。对验收合格的，加挂社区医院牌子为第二名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第一名称保持不变。

（四）报备复核。2021年11月-2021年12月，验收合格的社区医院在11月10日前填写《重庆市社区医院信息表》（附件2）报送至区卫生健康委社区科，由区卫生健康委报送至市卫生健康委基层处。市卫生健康委将结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等工作，对各区县社区医院建设情况进行复核，对达不到社区医院标准的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能达标的取消资格。

（五）持续提升。2022年及以后，持续开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级评审和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能力、改善群众就医体验，提高群众获得感，常态化受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级评审和社区医院申报和验收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管理。区卫生健康委社区卫生健康科负责全面统筹社区医院建设工作，协调处理日常事务，及时研究解决建设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建设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充分认识社区医院建设是深化医改和推动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重要举措，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及时把握机遇开展建设工作，进一步强化管理，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务求创建取得实效。

（二）扎实开展创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把握工作节奏，按照方案要求，严格对照推荐标准开展自评自查，针对薄弱环节，强化整改提升，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对需要区卫生健康委和其他部门协调解决的及时上报。

（三）加强经验总结。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及时总结和报送好的做法和经验，区卫生健康委将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推广，并择优报送至市卫生健康委。通过培育典型、树立典型、宣传典型、学习典型，发挥典型的引领作用，带动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四）强化统筹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工作涉及面广，建设过程中要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美丽医院建设、医共体“三通”建设、区域医疗卫生发展规划、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学科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重点工作相结合，发挥政策叠加效应，统筹推进基层卫生各项工作。

（五）完善保障措施。积极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及时解决制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展的问题，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将社区医院建设与建设规划、医疗技术准入、学科建设、职称晋升、财政投入、服务价格、绩效核定、医保支付、评优评先等政策相衔接，为社区医院建设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附件：1.重庆市社区医院评价推荐标准（2020年版）

2.重庆市社区医院信息表

3.渝中区社区医院建设规划时间表

4.社区医院验收申请表

附件1

重庆市社区医院评价推荐标准（2020年版）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价内容 | 评价方法 | 评价结果 |
| 1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达到社区甲级标准或乡镇乙级以上标准 | 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2 | 资源配置达到《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要求 |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3 | 至少建成1个区县级特色科室，且特色科室日均门诊量≥30人次。 | 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4 | 机构年诊疗人次数达到辖区服务人口2倍以上。 | 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5 | 配备中药饮片不少于300种，门诊中医处方数占处方总数比例不低于30%。 |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6 | 每万名常住人口配置2名及以上全科医生。 | 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7 | 至少与1所区县级以上医院建立稳定的双向转诊和技术指导关系。 | 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8 | 至少有1支精品家庭医生服务团队。 | 现场查看，查阅资料。 | 达标□不达标□ |
| 9 | 患者满意度≥80% | 现场了解。 | 达标□不达标□ |
| 10 | 家庭医生签约群众满意度≥80% | 现场了解。 | 达标□不达标□ |
| 11 | 机构职工满意度≥80%。 | 现场了解。 | 达标□不达标□ |

注：11项评价内容全部达标，则社区医院建设达标。

附件2

重庆市社区医院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 | | | |
| 机构地址 |  | | | | | | |
| 法人名称 |  | | | | | | |
| 法人资质  证明编号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 联系电话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科室设置情况 | 内科□外科□妇科□儿科□口腔科□中医科□眼科□精神科□耳鼻喉科□安宁疗护科□血液透析科□检验科□影像科□心电图室□西（中）药房□麻醉科□手术室□胃镜室□病理科□消毒供应室□其他 | | | | | | |
| 人员情况 | 辖区常住人口数 | 卫生技术人员数 | | | 在编卫生技术人员数 | | |
|  |  | | |  | | |
| 服务情况 | 年门诊人次数 | 年出院人数 | | | 实际开放床位数 | | |
|  |  | | |  | | |
| 特色科室情况 | 科室名称 | 科室人员数 | | | 日均门诊量 | | |
|  |  | | |  | | |
| 中医药服务情况 | 中医药从业人员数 | 配备中药饮片数 | | | 日均门诊中医处方数 | | |
|  |  | | |  | | |
| 全科医生情况  （可另附页） | 姓 名 | 类 别 | | | 执业证书编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房屋平面  布局图  （可另附页） |  | | | | | | |
| 机构设备清单  （可另附页） |  | | | | | | |
| 满意度 | 患者满意度（%） | 家庭医生签约群众满意度（%） | | | | 机构职工满意度（%） | |
|  |  | | | |  | |
| 区县卫生健康  行政部门意见 | 机关盖章：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附件3

渝中区社区医院建设规划时间表

|  |  |
| --- | --- |
| 建设时间 | 建设数量（家） |
| 2021年 | 1 |
| 2022年 | 1 |
| 2023-2025年 | 2 |

附件4

社区医院验收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邮编 |  |
| 法定负责人 |  | | | 联系电话 |  | |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号编码 | | |  | | | |
| 自查结果 | 甲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时间： | | | | | |
| 资源配置是否达到《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518号）要求：（ ）达标 （ ）未达标 | | | | | |
| 特色科室名称：  特色科室日均门诊量： 人次 | | | | | |
| 辖区常住人口数： 万人  机构年诊疗人次数： 人次 | | | | | |
| 配备中药饮片： 种  门诊中医处方数占处方总数比例： % | | | | | |
| 每万名常住人口配置全科医生人数： 名 | | | | | |
| 建立稳定的双向转诊和技术指导关系的上级医院数量： 家 | | | | | |
| 精品家庭医生服务团队数量： | | | | | |
| 患者满意度： % | | | | | |
| 家庭医生签约群众满意度： % | | | | | |
| 机构职工满意度： % | | | | | |
| 申请时间 | | 年   月  日 | | | | |
| 申请承诺：坚决维护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如实提交所需资料，绝不弄虚作假。  主要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意见：    主要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